

临沂市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目录清单(2021年3月)

项目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执收部门(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一、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职称等考试考务费(58项)								
1		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每人每个科目(模块)61元	
2		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客观题: 63元/人. 科 主观题: 67元/人. 科	
3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外语等级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61元/人. 科	
4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61元/人. 科	
5		执业药师(中药师)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61元/人. 科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征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6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客观题：61元/人.科 主观题：69元/人.科	
7		一、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和取消部分考试考务费有关事项的复函》(财税〔2019〕58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印发高级社会工作师职业水平考试、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和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9〕41号)，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明确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9〕1196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基础科目：61元/人.科 专业科目：69元/人.科	
8		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68元/人.科	
9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和取消部分考试考务费有关事项的复函》(财税〔2019〕58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印发高级社会工作师职业水平考试、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和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9〕4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客观题：61元/人.科 主观题：69元/人.科	
10		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客观题：70元/人.科 主观题：82元/人.科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执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11	1. 人社部门	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9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和取消部分考试考务费有关事项的复函》(财税〔2019〕58号),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印发高级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和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9〕4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客观题: 61元/人. 科 主观题: 65元/人. 科 社会工作实务(高级) 69元/人. 科	
12		注册测绘师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9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客观题: 63元/人. 科 主观题: 67元/人. 科	
13		一级注册计量师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9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注册计量师考核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8〕7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考试费: 一级: 客观题70元/人. 科, 主观题 75元/人. 科; 二级: 68元/人. 科 考核费: 理论知识考核70元/项, 操作技能考 核350元/项	
14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客观题: 65元/人. 科 主观题: 69元/人. 科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执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15		注册化工工程师 执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8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建注〔2018〕9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建综函〔2018〕32号),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勘察设计注册化工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和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执业资格专业考试考务费的复函》(财税〔2018〕90号),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和取消部分考试考务费有关事项的复函》(财税〔2019〕58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费70元/人.科 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专业考试客观题70元/人.科, 主观题75元/人.科	
16		注册公用设备工 程师执业资格考 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8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建注〔2018〕9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建综函〔2018〕32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基础考试费 64元/人.科。专业考试费(给水排水)客观题65元/人.科, 主观题69元/人.科;(暖通空调)客观题68元/人.科, 主观题72元/人.科;(动力)客观题70元/人.科, 主观题75元/人.科	
17		注册土木工程师 (港口与航道工 程)执业资格考 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8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建注〔2018〕9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建综函〔2018〕32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基础考试费:83元/人.科 专业知识考试费:80元/人.科 专业案例考试费: 80元/人.科	
18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执 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9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建注〔2019〕19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建综函〔2018〕32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基础考试费70元/人.科 专业考试客观题65元/人.科, 主观题69元/人.科	
19		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 程)执业资格考 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8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建注〔2018〕9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建综函〔2018〕32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基础考试费 73元/人.科 专业考试费客观题 75元/人.科, 主观题 80元/人.科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执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20		注册电气工程师 执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8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建注〔2018〕9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建综函〔2018〕32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基础考试费：64元/人.科 专业考试费：(发输变电)客观题68元/人、科，主观题72元/人.科； (供配电)客观题65元/人.科，主观题69元/人.科	
21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执业资格 (基础、专业)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建设执业资格 注册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客观题：64元/人.科 主观题：75元/人.科	
22		注册建造师执业 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重新发布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建计〔2016〕82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2016年建设部第153号令)，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重新发布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建计〔2016〕82号)，山东省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山东省建设执业资格 注册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综合科目61元/人.科；实务科目70元/人.科。 人社部门组织一级资格考试；住建部门组织二级资格考试	
23		房地产估价师执 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重新发布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建计〔2016〕8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2018年度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厅发〔2018〕49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山东省建设执业资格 注册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客观题 65元/人.科 主观题 69元/人.科	
24	2. 住房与城乡建设部门	一级注册结构工 程师执业资格 (基础、专业) 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建设执业资格 注册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基础考试：64元/人.科 专业考试：72元/人.科	
25		二级注册结构工 程师执业资格 (专业)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建设执业资格 注册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75元/科	
26		一级、二级注册 建筑师执业资格 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建设执业资格 注册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一级建筑师： 客观题：63元/人.科 主观题：152元/人.科 二级建筑师： 客观题：70元/人.科 主观题：75元/人.科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执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27		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18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和取消部分考试考务费有关事项的复函》(财税〔2019〕58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印发高级社会工作师职业水平考试、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和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9〕41号)，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明确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9〕1196号)	山东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基础科目：60元/人.科 专业科目：70元/人.科	
28	3. 卫生健康部门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卫生计生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6〕14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国家卫生计生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关于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第三项考试考务费标准的通知》(卫人才发〔2016〕66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卫生计生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488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70元/人.科	
29		医学博士外语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卫生计生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488号)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每人120元	
30		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61元/人.科	
31		医师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山东省发展改革委、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明确中医医师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9〕45号)，山东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医师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1093号)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实践技能：临床类、公卫类为269元/人，中医类为267元/人；口腔类为299元/人。 医学综合笔试：每人每单元64元。其中执业医师256元/人；执业助理医师128元/人 (三)中医医师资格考试中，以师承方式学习中医或者经过多年实践，医术确有专长的人员，按规定程序参加实践技能和效果考核考试，其收费标准按以上标准一次性收取，即523元/人	
32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注册核安全工程师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07〕41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环保部《关于注册核安全工程师、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和注册环保工程师等三项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公告》(环境保护部2016年第18号公告)，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环境影响评价案例分析》科目考试费 65元/人.科 其他科目考试费 61元/人.科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执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33	生态环境部门	注册环保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8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建注〔2018〕9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建综函〔2018〕32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基础考试费 70元/人.科 专业考试费客观题70元/人.科 主观题 75元/人.科	
34	5. 财政部门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2511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明确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财会〔2016〕32号), 省财政厅《关于继续执行会计专业初、中级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财会〔2019〕41号)	财政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初、中级每人每次56元。 高级每人每次100元	
35		注册会计师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山东省物价局《关于明确注册会计师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鲁价费函〔2018〕68号)	财政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75元/人.科, 专业阶段6科, 综合阶段2科	
36	6. 交通运输部门	引航员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物价局 财政部《关于发布交通部水上安全监督收费项目及标准的通知》(价费字〔1992〕191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实际操作(全部科目)。海船船员适任证书、引航员、磁罗经校正人员和验船师考试为每人450元。内河船舶员适任证书收费标准为每人100元。船员专业培训和特殊培训考试费为每人80元。 各类船员和实际操作考试均按理论考试的收费标准执行。 补考(无论几门)。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考试不合格需要进行补考的, 分别按相应考试收费标准的50%计收。	
37		注册验船师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变更验船师考试费收费项目名称的通知》(财综〔2010〕13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初考345元/人/期, 补考170元/人/期。	
38		船员(含海船及内河船员)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物价局 财政部《关于发布交通部水上安全监督收费项目及标准的通知》(价费字〔1992〕191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海船船员: 1. 管理级及操作级船员理论考试初考345元/人/期, 补考170元/人/期; 实际操作考试初考450元/人/期, 补考225元/人/期。2. 支持级船员理论考试初考150元/人/期, 补考75元/人/期; 实际操作考试初考250元/人/期, 补考125元/人/期。 内河船员: 理论考试初考80元/人/期, 补考40元/人/期; 实际操作考试初考80元/人/期, 补考40元/人/期。	
39		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考务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1〕10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省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机动车检测维修士理论考试65元/科; 实务考试57元/科。 机动车检测维修工程师理论考试70元/科; 实务考试62元/科。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执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40		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变更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执收单位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07〕23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基础考试费 83元/人.科 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专业知识考试费 80元/人.科，专业案例考试考试费 80元/人.科。	
41		公路水运工程实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和勘察设计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考试考务费的复函》（财税〔2018〕66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明确公路水运工程实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鲁价费函〔2018〕73号）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共6科，每科次75元。	
42	7.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计算机软件专业技术资格和水平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关于计算机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第三项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工信教〔2016〕111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68元/人.科（含上缴国家考务费18元）	
43		全国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批准收取全国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1〕9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60元/人.科	
44	8. 水利部门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省物价局 省财政厅《关于改革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鲁价费发〔2015〕92号），省物价局 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8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建注〔2018〕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建综函〔2018〕32号）《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1336号	水利部门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基础考试：73元/人.科 专业考试：客观题75元/人.科，主观题80元/人.科	
45	9. 农业农村部门	海洋渔业船舶船员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物价局、财政部《关于发布农业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标准的通知》（价费字〔1992〕452号）		渔业船员	（一）远洋职务证书：1. 远洋一、二等：船长、轮机长—48元；大副、大管轮—36元；二、三副；二、三管轮：一、二等无线电报务员—28元；船舶通用无线电话务员—12元。2. 远洋三等：船长、轮机长—40元；大副、大管轮—35元；二、三副；二、三管轮；三等无线电报务员—26元。（二）外海及沿岸职务证书：1. 一、二等：船长、轮机长—40元；大副、大管轮—35元；二、三副；二、三管轮；四等无线电报务员—26元。2. 三、四、五等：船长、轮机长—35元；大副、大管轮—30元；二、三副；二、三管轮—25元。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征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46		执业兽医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兽医全科类综合知识考试(共4科)每人每科51元(含上缴中央考试考务费每人每科11元),水生动物类综合知识考试(共4科)每人每科60元(含上缴中央考试考务费每人每科20元),临床技能考试每人160元(含上缴中央考试考务费每人30元)	
47	10. 审计部门	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审计署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审计专业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2018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审考办字〔2018〕1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初级、中级 62元/人.科 高级 70元/人.科	
48	11. 教育部门	教师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教师资格考试考务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2〕41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教师资格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7〕63号)	各市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笔试为每人每科60元,面试每人240元; 高校教师资格笔试每人每科40元,面试每人每次220元。	
49	12. 公安和农业农村部门	驾驶许可考试	缴入国库	山东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机动车驾驶证许可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1127号),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许可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税〔2020〕7号),山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农机驾驶员培训收费标准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734号)	公安和农业农村部门	考试申请人、驾驶证持有人等相关人员	汽车、低速载货汽车每人次560元,其他机动车(不含拖拉机)每人次400元; 自2020年2月11日起,对报名参加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许可考试的考生暂免收取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许可考试考试费;驾驶员培训收费标准详见《山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农机驾驶员培训收费标准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734号)附件	
50	13. 司法部门	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考务费的复函》(财税〔2018〕65号),《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654号)	司法部门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客观题考试费每人每科81元,主观题考试费每人80元。	
51	14. 市场监管部门	计量专业项目考试(考核)	缴入国库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注册计量师计量专业项目考核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8〕7号)	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操作技能考核费为350元/项,理论知识考核费为70元/项	
52	15. 广播电视部门	全国广播电视编辑记者、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批准延续收取广播电视新闻采编等人员资格考试费的通知》(财综〔2008〕3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广播电视编辑记者等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8〕1539号),山东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广播电视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口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9〕282号)	广播电视局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每人次80元。	
53	16. 民航部门	民航从业人员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中国民用航空局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一)理论考试:签派员、地面教员、驾驶员、领航员、飞行通信员、飞行机械员以及增加执照等级每人每次70元;维修人员笔试每人每科70元,口试每人每次80元; (二)实践考试:签派员每人每次150元;驾驶员、领航员、飞行通信员、飞行机械员、维修人员以及增加执照等级和语言能力签注每人每次350元。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征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54	17. 统计部门	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调整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计价格〔2002〕964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统计局全国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2018年度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安排的通知》（统考办字〔2018〕1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初级65元/人.科 中级63元/人.科，高级50元/人.科	
55	18. 文化和旅游部门	导游人员(含中、高、特级导游人员)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山东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明确导游人员资格考试现场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1008号），山东省旅游发展委员会《关于组织实施2018年全国导游资格考试的通知》（鲁旅办发〔2018〕33号）	文化和旅游部门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理论考试50元/科，现场考试100元/人，已取得中文导游员资格证书报考外语导游员资格的考生收费标准为100元/人（现场考试费）	
56	19. 外文部门	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降低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1494号），中国外文局全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调整全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外文考办字〔2016〕6号），《关于转发全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6〕36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	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笔译考试各级别《笔译综合能力》科目每人61元，各级别《笔译实务》科目每人65元。 一级口译350元/人.科，二级口译150元/人.科，三级口译140元/人.科	
57	20. 科学技术部门	中国国际化人才外语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国家计委《关于批准收取出国培训备选人员外语考务费等收费的复函》（财综〔2002〕83号），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出国培训备选人员外语考务费等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4〕672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中国国际化人才外语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7〕4号）	科学技术部门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200元/人.次	
58	21. 知识产权部门	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山东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济南考点）收费标准的通知》鲁知函字〔2016〕14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知识产权局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科目一、专利法律知识：每人63元； 科目二、相关法律知识：每人63元； 科目三、专利代理实务：每人67元。	
二、职业技能鉴定等考试考务费(13项)								
59	1. 人社部门	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中央管理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673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职业技能鉴定费征缴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综〔2009〕52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85号）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报名参加鉴定人员	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标准按照职业种类（工种）分类制定，具体分类目录按照《职业分类大典》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有关规定执行，各类鉴定考试收费标准详见鲁价费函〔2016〕85号。专项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标准为每人120元。	
60	2. 交通运输部门	交通行业特有职业技能资格鉴定考试（考核）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设立交通行业特有职业技能资格鉴定（考核）考试费等有关问题的复函》（财综〔2006〕36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85号）			初、中、高级理论知识考核收费每人30元，技师、高级技师理论知识考核收费每人50元。理论知识考核实行计算机智能化考试的，收费标准每人继续加收10元。技能考核收费根据职业种类不同执行不同标准，详见鲁价费函〔2016〕85号	
61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考务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0〕3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山东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专业知识应用能力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9〕776号）	市县两级交通运输部门	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	实操每人80元、理论每人58元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执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62	3.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电子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85号)			初、中、高级理论知识考核收费每人每次30元, 技师、高级技师理论知识考核收费每人每次50元。理论知识考核实行计算机智能化考试的, 收费标准每人每次继续加收10元。技能考核收费根据职业种类不同执行不同标准, 详见鲁价费函〔2016〕85号	
63		通信行业特有职业(工种)技术鉴定考试	缴入国库	《关于批准收取通信行业特有职业(工种)技能鉴定考试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2〕51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85号)			初、中、高级理论知识考核收费每人每次30元, 技师、高级技师理论知识考核收费每人每次50元。理论知识考核实行计算机智能化考试的, 收费标准每人每次继续加收10元。技能考核收费根据职业种类不同执行不同标准, 详见鲁价费函〔2016〕85号	
64	4. 农业农村部门	农业行业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计委《关于批准农业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收费的复函》(财综字〔1999〕12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85号)	农业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所在部门(单位) 财务部门	申报初级、中级、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的单位和个人	初、中、高级理论知识考核收费每人每次30元, 技师、高级技师理论知识考核收费每人每次50元。理论知识考核实行计算机智能化考试的, 收费标准每人每次继续加收10元。技能考核收费根据职业种类不同执行不同标准, 详见鲁价费函〔2016〕85号	
65	5. 公安部门	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缴入国库	《关于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考务费的通知》(财综〔2011〕59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85号)	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山东)站	参加鉴定的人员	初级190元/人, 中级220元/人; 高级270元/人	
66		保安员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安部门收取保安员资格考试费的通知》(财综〔2011〕60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85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保安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1453号)	公安部门	参加考试的人员	80元/人次。其中, 理论考试40元/人次; 体能测试费40元/人次。	
67	6. 卫生健康部门	卫生行业国家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卫生计生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6〕14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卫生计生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488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职业资格类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7〕99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85号)	卫生健康部门		240元/人	
68		生殖健康咨询师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卫生计生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6〕14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发中央管理的卫生计生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488号)	卫生健康部门		124元/人	

项目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执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69	7. 民航部门	民航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批准收取民航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考务费的通知》(财综[2011]108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民航部门		相关民航地区管理局、机场、航空公司及中国航空油料集团公司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站向参加鉴定人员收取的职业技能鉴定考试费标准为:理论科目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技师每人50元;实践操作科目初级工每人150元,中级工每人200元,高级工每人200元,技师每人300元。中国民用航空局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在组织民航行业特有工种高级技师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时,向考生收取的高级技师考试费标准(含理论科目和实践操作科目)为每人350元。	
70		铁路机车车辆驾驶资格考试	缴入国库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发布国家铁路局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75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	铁路部门		理论考试每人每科102.5元, 实作考试每人每科282.5元	
71	9. 铁路总公司	铁道行业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缴入国库	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核定铁道行业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计价格〔2002〕435号)	铁路部门		初级工考试每人12元、中级工考试每人15元、高级工考试每人18元、技师考试每人22元、高级技师考试每人25元。	
三、教育考试考务费 (15项)								
72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缴入财政专户	国家物价局 财政部《关于发布中央管理的教育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及标准的通知》(价费字〔1992〕36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教育部考试中心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2161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鲁价费函〔2018〕62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报名考务费45元/科次, 实践课程考核费80元/科次, 毕业论文指导、答辩费(本科)文科类230元/人次、理科类260元/人次, 毕业生审定费50元/人(含毕业证书工本费、材料费), 转考手续费20元/人次(由转出单位一次性收取)。	
73		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PETS)	缴入财政专户	财政部 国家计委《关于教育部考试中心有关考试收费问题的复函》(财综字〔1999〕110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教育部考试中心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2161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7〕38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PETS1B-PETS2级笔试(含听力)60元/人.级, 口试40元/人.级; PETS3-4级(含听力)90元/人.级, 口试50元/人.级。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征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74		高考(含成人高考)考试	缴入财政专户	国家物价局 财政部《关于发布中央管理的教育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及标准的通知》(价费字〔1992〕36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教育部考试中心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2161号), 省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高校组织的小语种等招生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95号)、省物价局、财政厅《关于高考技能考试收费等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46号)、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通用技术科目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8〕1430号)、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成人高考报名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9〕113号)、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明确山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体能测试面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9〕660号)、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9〕1087号), 《山东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关于明确高考技能考试与高校组织的招生考试收费政策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829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普通高考: 1. 报名费40元/生; 考试费: 语、数、外及综合科目每生每科40元, 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均为每生35元。艺术、体育类专业报名考试费每生240元, 复试每生80元。2. 学校组织的招生考试: 春季高考技能考试每生90元(含报名费); 山东政法学院监狱学专业、山东警察学院、山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招生体能测试面试费每生90元(含报名费), 复试费每生40元; 滨州学院飞行技术专业体检费, 上站检查每人次500元, 复检每人次300元; 小语种招生、保送生、自主选拔招生、单独招生、综合评价招生考试报名费每生30元, 笔试每科40元, 面试每生50元, 艺术、体育(特长生)测试初试每生120元, 复试每生40元。 成人高考: 报名费每生40元, 考试	
75		研究生招生考试	缴入财政专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教育部考试中心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2161号),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校教育收费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教财〔2006〕2号), 《山东省物价局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我省研究生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价费发〔2016〕2号), 《山东省发展改革委 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研究生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价费发〔2020〕616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初试: 硕士艺术、建筑类220元/生, 其他专业180元/生, 博士220元/生; 复试: 硕士艺术、建筑类80元/生, 项(共3项), 其他专业60元/生, 项(共3项), 博士90元/生, 项, 省委党校招收的在职研究生招生考试为每生100元。	
76		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	缴入财政专户	国家物价局 财政部《关于发布中央管理的教育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及标准的通知》(价费字〔1992〕36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8〕3699号),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9〕112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大学英语四、六级和大学少数语种考试考务费为32元/生(含上缴教育部考试中心费用); 口语考试50元/人次。	
77	教育部门	全国外语水平考试	缴入财政专户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教育部考试中心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2161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每份试卷50元	
78		专科起点本科入学考试	缴入财政专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教育部考试中心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2161号),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校教育收费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教财〔2006〕2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专科起点升本科入学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80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每科次30元, 考试科目共4科。	
79		计算机等级考试	缴入财政专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教育部考试中心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216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鲁政办发〔2013〕110号), 山东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计算机等级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9〕570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全国计算机第一、二、三级考试费均为每人每级72元, 第四级每人112元; 中学信息技术等级证书考试费每人25元。	
80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博士学位水平全国统一考试	缴入财政专户	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调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评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2000〕545号),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校教育收费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教财〔2006〕2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外语水平考试每人100元, 学科综合考试每人100元。	
81		普通话水平测试	缴入财政专户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普通话水平测试费和国家普通话水平等级证书工本费的复函》(财综〔2003〕53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普通话水平测试费和国家普通话水平等级证书工本费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2160号), 山东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普通话水平测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9〕217号)	省、市、县(市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所属的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在校生每人次25元, 其他人员每人次50元	

序号	类别和部门	考试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执收单位 (单位)	征收对象	征收标准	备注
82		保送生测试费	缴入财政专户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校教育收费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教财〔2006〕2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高校组织的小语种等招生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95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考试报名费每生30元, 笔试费每科40元, 面试费每生50元	
83		艺术类、体育类学生入学专业测试	缴入财政专户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校教育收费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教财〔2006〕2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高校组织的小语种等招生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95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测试初试费每生120元, 复试每生40元	
84		高水平运动员以及其他特殊类型学生入学测试	缴入财政专户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校教育收费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教财〔2006〕2号),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高校组织的小语种等招生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95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测试初试费每生120元, 复试每生40元	
85		自费来华学生报名考试	缴入财政专户	国家教育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关于调整自费来华留学生收费标准的通知》(教外来〔1998〕7号),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校教育收费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教财〔2006〕2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高校考试费收费标准, 国家有明确规定的, 按现行规定执行; 没有规定的, 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意见, 报同级价格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审批。根据我国政府与派遣国双边协议来华的自费生, 应按接受学校规定的自费生收费标准交纳各项有关费用; 享受我国政府部分免费待遇的留学生, 应按上述标准交纳免交部分之外的有关费用。	
86		体育特殊专业招生考试	缴入财政专户	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调整体育特殊专业招生考务费标准的通知》(计价格〔2000〕1553号),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校教育收费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教财〔2006〕2号)	体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在校生每人每次25元, 其他人员每人每次50元	
87		全国网络统考考试费	缴入财政专户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试点高校网络教育全国统一考试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0〕955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每人每科35元	
88		普通高中学业水平报名考试费	缴入财政专户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1435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每科次16元	
89	人社部门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录用考试报名考务费	缴入国库	省发展改革委 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录用考试报名考务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8〕1427号)	教育部门	参加该考试的考生	笔试40元/科; 面试70元/场	